

证券代码：833221

证券简称：艾为电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 时 30 分。
预计会期半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221	艾为电子	2020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闵行区秀文路908号B座15层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二）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三）审议《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四）审议《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

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五）审议《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六）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七）审议《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八）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九）审议《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十）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9）。

（十一）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

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10）。

（十二）审议《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10）。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12日上午9时。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闵行区秀文路908号B座15层大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婷女士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秀文路 908 号 B 座 15 层

电 话：021 -54271166

传 真：021 -64952766

邮 箱：yangting@awinic.com.cn

（二）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艾为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2 日